

財團法人威權統治時期國家不法行為
被害者權利回復基金會
第2屆第12次董事及監察人會議紀錄

時間：2026 年 1 月 30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3 時

地點：本會 2 樓會議室

主席：張董事長文貞

出席董事：（依姓氏筆畫排列）

王文宏 王時思（賴俊兆代理） 吳堂安（請假）

林靜儀（黃世杰代理） 徐偉群 彭立沛

許雪姬 陳中統 黃世杰

陳俊宏 楊 翠 賴俊兆

Semaylay. i. Kakubaw

共計 12 位出席

出席監察人：

王儷倩 周琮怡

共計 2 位出席

列席人員：本會執行長、業務處、行政室、內政部民政司鄒專
員佩玲、張科員蓮盈、內政部地政司劉副研究員盈
孜。

記錄：俞玫君

壹、主席致詞：（略）

貳、確認上次會議紀錄。

決議：洽悉。

參、報告事項

一、上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。

決定：洽悉。

二、本會員額與進用情形。

決定：洽悉。

三、本會經費運用收支情形。

決定：洽悉。

四、被害者生命或人身自由受侵害案件統計（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）。

決定：洽悉。

五、被害者財產所有權被剝奪案件統計（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）。

決定：洽悉。

六、名譽回復證書案件統計（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）。

決定：洽悉。

七、本會迄今願案件與行政訴訟案件進度報告（截至 2026 年 1 月 19 日）。

決定：洽悉。

肆、討論事項

一、有關董事及監察人會議通過之申請案，提請覆議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二、有關被害者財產所有權被剝奪之權利回復申請案，
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通過回復財產所有權申請案 1 件，駁回申請 6
件。

三、有關被害者生命或人身自由受侵害之賠償金申請案，
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通過核發生命或人身自由受侵害賠償金申請案
59 件，駁回申請 1 件。

四、有關被害者財產所有權被剝奪之權利回復申請案展
延一事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通過展延財產所有權被剝奪申請案 1 件。

五、有關被害者或其家屬名譽回復證書申請案，提請討
論。

決議：通過核發名譽回復證書 138 件，駁回申請 1
件。

伍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陸、散會（下午 5 時 11 分）